

2024 年汾西县转移支付情况说明

2024 年，我县税收返还和转移支付收入 132988 万元，具体安排如下：

1、返还性收入补助 1406 万元，其中：所得税基数返还-140 万元，成品油税费改革税收返还 211 万元，增值税税收返还 394 万元，消费税税收返还 1 万元， 增值税“五五分享”税收返还收 940 万元)。

2、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补助 129964 万元，其中：体制补助收入 1390 万元，均衡转移支付收入 77352 万元，县级基本财力保障机制奖补收入 5297 万元，结算补助收入-312 万元，重点生态功能区转移支付收入 3279 万元，固定数额补助收入 8294 万元，革命老区转移支付收入 801 万元，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转移支付收入 11709 万元，公共安全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773 万元，教育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3620 万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134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8278 万元，卫生健康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2270 万元，节能环保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67 万元，农林水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6576 万元，交通运输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401 万元，住房保障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22 万元，

其他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 13 万元。

3、专项转移支付收入 1618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服务 227 万元、公共安全 45 万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 4 万元、卫生健康 38 万元、城乡社区 30 万元、农林水 416 万元、交通运输 308 万元、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 50 万元、商业服务业等 500 万元。

2024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转移支付收入 1066 万元。